|  |
| --- |
| **中共重庆市北碚区委文件** |
| 北碚委发〔2021〕23号D@792L2[_]_B`HNI3L`SX43 |

中共重庆市北碚区委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北碚区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

营造一流营商环境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各镇党委、人民政府，区委各部委，区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各园城管委会、各在碚市属部门，有关单位：

《北碚区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营造一流营商环境实施方案》已经区委、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重庆市北碚区委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

 2021年8月30日

北碚区深化“放管服”改革

持续营造一流营商环境实施方案

营商环境是市场主体生存发展的土壤，好的营商环境就是生产力、竞争力。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论述和对重庆提出的系列重要指示要求，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根据《中共重庆市委、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持续营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的意见》《重庆市2021年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和《重庆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结合我区实际，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按照陈敏尔书记对北碚民营经济发展提出的“三个率先一个努力”要求，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市场主体需求为导向，以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建设为契机，创新行政管理和服务方式，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到2025年，在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各类市场主体创新创业活力充分激发，企业和群众获得感持续提升，北碚营商环境整体水平进入全国一流行列。

二、营造优质有序的市场环境

（一）构建市场主体进退有序新机制。严格贯彻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排查清理各类显性和隐性壁垒，推动“非禁即入”普遍落实。深化“证照分离”改革，大力推动“照后减证”和简化审批，破解“准入不准营”问题。试点开展“一企一证”改革，探索“一照通”登记许可服务新模式。健全开办企业长效工作机制，持续优化开办企业服务，不断提升开办企业便利化水平。加快完善企业退出制度，推广企业简易注销登记改革试点，建立简易注销容错机制，畅通市场主体退出渠道，促进市场新陈代谢。（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商务委、区市场监管局等）

（二）维护公平竞争秩序。严格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探索、推动第三方评估机制，加快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强化反垄断和防止资本无序扩张，依法保障各类市场主体特别是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发展空间。深化招标投标和政府采购等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改革，健全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监管体系，依法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平等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商务委、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区市场监管局等）

（三）优化要素供给机制。做好水电气讯、土地、数字资源等供应保障，为市场主体提供安全、便捷、稳定和价格合理的服务。加大“信易贷”、知识价值信用贷款等信用融资产品推广力度，增加对中小微企业的信用贷款投放。大力实施支持企业上市挂牌“沃土”计划，支持优质企业改制上市挂牌。贯彻落实“碚有引力”产业聚才计划和“双千双师”校企交流计划，进一步促进产教融合，加快培养各类技术技能人才，有力支撑市场需求和产业发展。深入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促进要素跨区域自由流动和高效配置。（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经济信息委、区人力社保局、区城市管理局、区金融发展中心等）

三、营造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

（四）加强权益保护。及时依法处置干扰市场主体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或侵害企业经营者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的违法行为，切实保障正常生产经营秩序。完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在中小投资者维权、知识产权保护等专业领域建立多元化纠纷解决机构，为市场主体提供高效、便捷的纠纷解决途径。强化法院典型案例示范引导，建立典型案例库并及时向社会公布。严格执行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依法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责任单位：区法院、区司法局、区公安分局、区市场监管局等）

（五）创新市场监管。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跨部门综合监管、“互联网+监管”和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提高监管的精准性和有效性。对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推行包容审慎监管，探索开展“沙盒监管”、触发式监管，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健康发展。健全信用评级评价和“红黑名单”制度，鼓励柔性监管。贯彻落实“免罚清单”制度，实施有温度的执法。（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等）

（六）严格规范执法。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现行政执法信息及时准确公示、行政执法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全覆盖。强化部门间数据共享交换，将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等数据纳入政务数据资源目录，并及时向社会公示，提高监管执法信息公开率。各执法单位严格按照本领域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规范行政自由裁量权。（责任单位：区司法局、各行政执法单位）

四、营造透明便利的开放环境

（七）提升开放发展能级。构建互联互通的开放通道体系，加强与沿海、沿边、沿江节点联动和合作互动，融入全市开放格局。完善基础设施体系、现代物流体系、政策创新体系，加快自贸区北碚板块整体开发建设，推动全面融入川渝自贸区协同开放。（责任单位：区交通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商务委、蔡家智慧新城管委会等）

（八）推进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围绕科技服务、商业服务、教育服务、金融服务、健康医疗服务、电力电信服务等重点领域，依法依规分类放宽准入限制、促进消除行政壁垒、完善监管体系、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提升服务业国际竞争力和整体发展水平。在全区域开放的基础上，探索完善“产业+平台+园区”开放模式，推动服务业扩大开放在西部（重庆）科学城北碚园区等重点开放平台和重点园区示范发展，完善区域内部功能布局。（责任单位：区商务委等）

（九）推动贸易和投资便利化。组织企业开展RCEP等通关便利化专题培训，做好专业人才培训；组织企业申报海关高级认证，提高企业通关效率。统筹推进物流高质量发展，积极培育物流主体，推进物流体系建设，完善物流配套服务功能，降低跨境贸易企业物流成本。健全外商投资促进和服务体系，深化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对内外资企业一视同仁、平等对待。（责任单位：区商务委等）

（十）包容普惠创新。持续加大全区财政科技投入力度，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构建多元化科技创新投入机制。完善“碚有引力”产业聚才计划，推动出台《北碚区促进青年人才在碚创新创业十条措施》，健全“塔尖、塔基”人才政策体系，构建全过程、专业化、一站式人才服务，分层分类为人才提供子女入学、配偶就业、医疗保障等便利。全力争取国家和市级资金支持，并通过融资、政策性银行贷款等模式，扩大和引导社会资金投入到交通建设计划。（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科技局、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交通局等）

五、营造高效便捷的政务环境

（十一）推进服务便民化。深化减证便民措施，推广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逐步扩大告知承诺事项覆盖度。利用“渝快办”平台移动端“亮证”“扫码”功能，加强高频电子证照在企业开办、不动产登记、社保、卫生、公安、住房城乡建设、民政等领域的应用，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掌上办、一次办”。（责任单位：区政务服务办等）

（十二）提升服务质效。加强基层政务服务能力建设，全面推行“一网通办”“一窗综办”及线上线下融合办理，实现更多政务服务网上办、就近办、马上办。持续深化办理建筑许可、登记财产、纳税等重点领域改革，进一步减环节、缩时间、提效率、降成本。推广“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式、套餐式服务，实行“一次告知、一表申报、一窗受理、一次办成”。落实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办事效能由企业和群众评定。加快推进“跨省通办”“川渝通办”。（责任单位：区政务服务办、区住房城乡建委、区不动产登记中心、区税务局等）

（十三）强化数字赋能。大力推广“渝快办”，推进更多事项实现全程网上办理，同时大力拓展电子政务外网覆盖范围，提升网络承载能力，并打造“渝快办”北碚子站点，突显北碚特色。开展“渝快办”平台使用体验评估，提升用户体验度。持续深化政务服务软硬件开发和推广使用，完善数据展示平台、触摸屏、智能机器人、三级服务网相关功能，持续深入推进“三级四务”党群连心集成服务体系建设。（责任单位：区政务服务办等）

六、营造风清气正的政商环境

（十四）健全政企沟通机制。落实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机制，采取多种形式充分听取和采纳民营企业、有关行业协会商会的合理意见和建议。完善领导干部联系企业制度，落实民营企业困难问题“两个直通车”制度，发挥驻企服务专员（亲清特使）作用。（责任单位：区委统战部、区民经服务局等）

（十五）规范政商交往。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公职人员政企交往正负面清单，各级干部坦荡真诚同企业接触交往，帮助解决实际困难，提供优质服务，营造尊商、亲商、重商、扶商、安商的社会氛围。坚决查处诬告陷害行为，及时为受到不实反映的干部澄清正名、消除顾虑，保护干部干事创业、服务企业的积极性。（责任单位：区纪委监委机关、区委统战部等）

（十六）严肃执纪执法。将整治损害营商环境的作风问题纳入整治“四风”重要内容，聚焦行政审批、招商引资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大力纠治慵懒散拖、吃拿卡要等行为，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早发现、督促整改，对违规违纪问题严查快处，对典型问题通报曝光。（责任单位：区纪委监委机关等）

七、强化保障机制

（十七）加强组织领导。完善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推进机制，形成区营商环境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各部门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各有关部门要压实工作责任，加强营商环境专班建设，配齐工作力量，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突出重点、形成合力、狠抓落实，高位推动优化营商环境各项改革任务。

（十八）分工协作推动政策落地。区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办公室要牵头做好优化营商环境统筹协调工作，形成高效运行的工作机制。各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尽快细化落实改革措施，贯彻落实本实施方案提出的各项任务和要求，围绕市场主体需求，探索推出更多务实管用的创新举措。

（十九）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增强主动服务意识，提高服务市场主体的能力，真抓实干、务求实效。建立正向激励体系，加强对典型案例、创新成果的总结推广，按规定给予表彰奖励。完善容错纠错机制，为敢于担当、踏实做事、不谋私利的干部撑腰鼓劲。

（二十）加大宣传力度。持续推介优化营商环境相关政策文件，集中展示北碚优化营商环境改革成效。依托微信、微博、短视频等新媒体拓展传播渠道，推动营商环境宣传进园区、进企业，大力宣传先进典型和改革成效，树立“人人都是营商环境、事事都是营商环境”理念，营造全社会关注、支持、参与营商环境优化提升的良好氛围。

（二十一）强化督查考核和社会监督。建立优化营商环境全过程督查机制，充分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企业和群众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意见建议，主动接受监督。持续开展明察暗访，对懒政怠政、不作为、乱作为等损害营商环境的反面典型予以通报，对落实不力的予以追责问责。

|  |
| --- |
|  中共重庆市北碚区委办公室 2021年8月30日印发 |